

112年臺南市民俗體育跳繩丙級裁判講習會

實施辦法

- 一、依據：臺南市政府112年04月27日南市體總三字第1120120357號函辦理
- 二、目的：為推展民俗體育跳繩運動，提昇市內民俗體育跳繩運動水準，以達休閒健身之效。
- 三、主辦單位：臺南市政府及臺南市體育總會
- 四、承辦單位：臺南市體育總會民俗體育運動委員會
- 五、協辦單位：臺南市柳營區柳營國民小學
- 六、講習日期：民國112年8月4-6日(星期五-日)共3日，合計24小時。
- 七、講習地點：臺南市柳營區柳營國民小學禮堂
- 八、名額：30名
- 九、報名費：每位學員繳交新臺幣壹千元整(含講師鐘點費及裁判證)。
- 十、講師：聘請市內、外專精跳繩運動之技術與舞蹈裁判、專家擔任講師。
- 十一、授課內容：如課程表(附件一)。
- 十二、參加人員資格：

對跳繩體育運動有興趣之在職教師、實習教師及年滿18歲之高中職以上畢業學生參加，以臺南市市內人員優先錄取。

 - (一) 市內在職教師(含實習教師)對推動市內民俗體育跳繩運動有興趣或是曾經擔任過教練、裁判者。
 - (二) 非現職教師，凡年滿十八歲以上，目前正擔任市內民俗體育跳繩指導教練，或曾擔任縣市級以上跳繩裁判經驗者。

十三、報名日期：即日起接受報名至中華民國112年7月19日止

十四、報名方式：

(一) 採網路報名(但請先完成繳費，並備妥證件照片電子檔)：

<https://forms.gle/DWov3uSszRPQ3nRZA>

(二) 報名費新台幣1,000元整(含證照費100元)，請採匯款或轉帳方式存入協辦單位指定帳戶-

「陳郁蓁」(700新營民生郵局0191045-0016611)

(三) 為利行政作業，報名完成請同步加入【112跳繩裁判講習】LINE 群組，<https://line.me/R/ti/g/DynzIkt1E1>，

【QR 碼如右圖】，加入後請留言全名及轉帳帳號後5碼，單位會於 LINE 上回覆您報名結果



十五、注意事項：

(一) 報到當天，請記得【繳交1吋證件照1張】(並於照片背後寫上全名)。

(二) 若有任何問題，歡迎來電柳營國小學務主任 TEL：6222124轉102

(三) 經測試合格之後，由本會備冊連同基本資料函送臺南市體育總會核發裁判證。

(四) 參加講習會之人員，請著運動服裝及運動鞋，講習會中除了裁判規則講解之外，並有實際操作課程；並請自備跳繩。

十六、本計劃經呈報臺南市體育總會民俗體育委員會核准後實施，修正時亦同

附件一：

臺南市112年民俗體育跳繩裁判講習會實施計畫
112年丙級裁判講習課程內容

日期 課程表	8月4日 星期五	8月5日 星期六	8月6日 星期日
第1節 08：30～09：20	跳繩運動 開幕式 特點和 發展趨勢	跳繩運動 個人花式 評分規則講解	跳繩運動 團體花式 評分規則講解
第2節 09：20～10：10			
第3節 10：20～11：10	跳繩運動 現行規則釋義	跳繩運動 個人花式 各種難度介紹	跳繩運動 團體花式 各種基本變化介紹
第4節 11：10～12：00	跳繩運動之 性別平等教育		
12：00～13：30	午餐時間	午餐時間	午餐時間
第5節 13：30～14：20	跳繩運動 個人競速賽 評分方法	跳繩運動 雙人花式 評分規則講解	跳繩運動 運動傷害防護
第6節 14：20～15：10			跳繩運動 裁判術科測驗
第7節 15：20～16：10	跳繩運動 團體競速賽 評分方法	跳繩運動 個人花式 各種難度介紹	跳繩運動 裁判學科測驗
第8節 16：10～17：00			閉幕式及 回饋座談會